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注函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06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《关于对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【2023】第267号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后，现就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请你公司对照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修订）》第9.8.3条的规定，自查是否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情形。请律师、独立董事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回复：

我们对照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修订）》第9.8.3条的规定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2023年4月12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》，停产主要原因为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因年度工作计划安排、设备检修更新及停工清槽等因素。2023年6月12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子公司临时停产的进展公告》，公告披露时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设备检修尚未完成，且预计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的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》办理尚需3个月。公司基于谨慎原则，以取证时间进行整体考虑，最终预计继续停产3个月。

公司在发布《关于子公司临时停产的进展公告》时，充分考虑了江西新金叶及江西汇盈的设备检修尚需时日，待检修完成可准备固废业务的复工复产。在上述进展公告披露时，新金叶与汇盈固废业务原材料市场行情波动较大，来料不足无法满足持续生产需求。同时，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及业务情况进行充分评估，在固废原材料生产产品过程中，会产生危废半成品（如阳极泥、灰渣等），危废半成品直接对外出售无需危废证，但进一步加工需要危废证，进一步加工后形成的产成品比直接对外出售危废半成品效益更高。综合以上原因，公司决定暂时对

固废业务进行主动停产并积极备料筹划固废复工事宜，待检修完成后，公司即可自主决定恢复固废业务相关生产经营活动。

在停产期间，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对固废业务加紧设备检修并积极备料，并深入讨论了两家公司详细的复工复产计划方案，进一步明确未来复工条件。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备料进展顺利，各项复工复产条件逐项部分提前达成。在最新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的会议决策中已做出明确指示，在落实复工条件后尽快逐步恢复固废业务的生产，并达到正常经营水平。

因此，我们认为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俞乐平 何晶晶 王晓野

2023年06月27日